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 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 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 主席江村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其中江村、潘惠 南通讯参加会议;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 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形成以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本次取消监事会, 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 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,监事在监事会中担任的职务将自然免除,废止《监事会议 事规则》、审议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事项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 最新规定,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,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 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及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25年11月28日